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2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爱仕达	股票代码	0024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宇琛	胥驰骋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 2 号	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 2 号	
传真	0576-86199000	0576-86199000	
电话	0576-86199005	0576-86199005	
电子信箱	IR@asd.com.cn	IR@as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爱仕达是一家主要生产厨房炊具、厨房小家电、家居用品及机器人本体、机器人应用的企业，目前公司拥有浙江温岭、湖北安陆、浙江嘉善三大生产基地。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一家省级企业研究院和一个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研发和工艺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爱仕达主要业务包括炊具、小家电、家居用品、工业机器人及基于智能化、数字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 1、炊具：炒锅、煎锅、汤锅、奶锅、压力锅、蒸锅等。
- 2、小家电：电饭锅、电压力锅、电磁炉、电水壶、破壁机等。
- 3、家居用品：水壶、保温壶、水杯、厨房工具等。

4、工业机器人：拥有多种构型，包括四轴搬运、六轴多关节、delta 机器人等，产品负载涵盖 3kg-800kg 全系列，已开发焊接、切割、喷涂、去毛刺、打磨抛光、分拣、装配、上下料、搬运码垛等应用功能，在汽摩配、新能源、3C 电子、五金机械、金属加工、医药、食品饮料、物流等二十多类行业已得到广泛应用。

5、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应不同行业需求，依据生产工艺，结合精益要求，科学、合理、精准的规划设计，以满足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的生产需求提供全面、系统的解决方案。

炊具及小家电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主要经营模式包括：1. 自主品牌以国内线上、线下渠道的直销和经销为主，同时亦有部分自主品牌通过跨境电商平台销往海外市场；2. 以 ODM 或 OEM 的方式为国际知名企业贴牌生产。经过 40 多年不断的发展，公司在炊具生产方面具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在国内炊具市场，爱仕达是知名民族品牌，在线下商超渠道和线上平台电商均有明显的品牌优势；在出口市场，公司具有较强竞争力，多年来为 Calphalon、LE CREUSET、Cuisinart、双立人等众多知名国际品牌代工生产，其中部分高端客户选择公司作为其独家代工商。

公司的另一项主业为工业机器人。爱仕达自 2016 年战略性地进入工业机器人行业后，始终坚持研发投入，拓展品类及应用领域，市场份额逐步攀升。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钱江机器人是浙江省知名的工业机器人本体企业，目前在多个细分应用领域实现突破，积累了广泛的客户基础和良好的市场信誉。公司旗下也拥有一批同时具备销售渠道和技术实力的集成应用企业。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依托强大的技术实力，结合市场细分行业，在通用工业（含机床）、3C 电子、抛磨和铸造四大领域全面深耕拓展，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了从智能工厂规划设计到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的全方位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4,579,602,441.46	4,791,457,856.36	-4.42%	4,707,386,40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5,871,373.25	1,660,171,216.97	-15.92%	1,672,327,661.10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676,373,142.54	2,925,625,266.21	-8.52%	2,457,262,62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967,908.10	15,070,898.11	-1,539.65%	-378,401,50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38,658,850.95	-34,725,450.77	-587.27%	-400,671,342.81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7,765.27	177,928,220.29	-23.46%	111,379,264.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04	-1,700.00%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04	-1,700.00%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4%	0.90%	-15.04%	-20.2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8,824,657.38	621,344,497.84	683,674,538.45	722,529,44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91,756.47	-3,096,234.86	-61,781,119.43	-157,982,31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8,922.33	-9,563,893.18	-66,907,999.16	-163,525,88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31,107.43	-388,892.88	-84,250,408.24	170,285,958.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7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1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9%	125,648,134	0	质押	89,000,000.00	
陈合林	境内自然人	7.68%	26,177,000	19,632,750	质押	16,700,000.00	
陈灵巧	境内自然人	4.87%	16,582,500	12,436,875	质押	11,700,000	
陈文君	境内自然人	3.43%	11,700,000	8,775,000	质押	2,000,000.00	
台州市富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9,691,500	0	不适用	0	
林菊香	境内自然人	1.99%	6,781,250	0	不适用	0	
陈素芬	境内自然人	1.30%	4,435,602	0	不适用	0	
林富青	境内自然人	1.03%	3,510,000	2,632,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1%	1,070,011	0	不适用	0
郑冬波	境内自然人	0.27%	929,8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集团”)持有公司 36.89%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合林先生、陈文君先生、陈灵巧女士、林菊香女士分别持有公司 7.68%、3.43%、4.87%、1.99%股份,陈合林先生、陈文君先生、陈灵巧女士、林菊香女士又同时分别持有爱仕达集团 60%、20%、10%和 10%的股份,陈文君先生、陈灵巧女士为陈合林先生及林菊香女士子女,四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合林先生持有台州市富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创投资”)23.60%的股份,为富创投资第一大股东;陈素芬女士持有公司 1.30%的股份,为陈合林先生的妹妹;林富青先生持有公司 1.03%的股份,为陈合林先生的妻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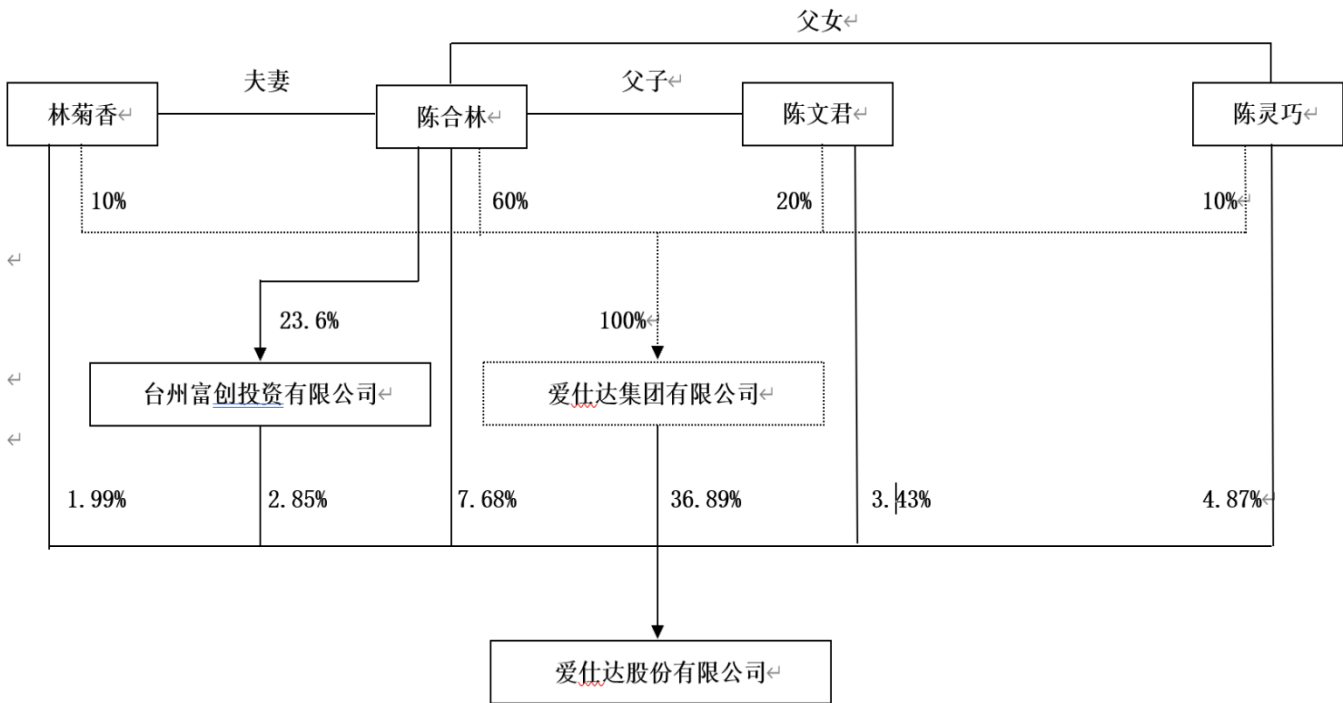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1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市中山南路 969 号谷泰滨江大厦 20 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合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孙红梅女士、蓝发钦先生、葛晓奇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6,967,908.1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695,995.87 元；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60,674,957.4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6,614,307.14 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未实现盈利，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企业经营状况、盈利能力、资金需求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基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度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合林、陈文君、陈灵巧）、控股股东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及其下属企业或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租赁资产、商品买卖等，预计金额不超过2,291.60万元，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4 票回避。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合林先生、陈灵巧女士为交易对手方，林富青先生为陈合林先生的妻弟，肖乐心先生在控股股东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有多年的合作经验，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且诚信状况良好，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6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金额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公司对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金额予以确认，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将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总额以上年度工资总额为参考，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履职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综合确定。

其中，董事薪酬的构成与标准包括：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内部董事按其所任职的公司岗位、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不再领取固定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其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人民币/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固定津贴、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按其实际任职的岗位确定。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公司同意出售名下持有的位于上海黄浦区的部分办公楼宇，并授权管理层及管理层授权的相关人员办理上述资产出售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于2026年5月19日下午14:00在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黄河路6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3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该预案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6,967,908.1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695,995.87 元；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60,674,957.4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6,614,307.14 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未实现盈利，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6,131,494.42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6,967,908.10	15,070,898.11	-378,401,508.6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	-30,695,995.87		

未分配利润（元）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16,614,307.1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131,494.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3,432,839.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131,494.4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是 ☒ 否

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企业经营状况、盈利能力、资金需求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4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预计2026年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合林、陈文君、陈灵巧）、控股股东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集团”）、参股公司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特保温”）等及其下属企业或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租赁资产、商品买卖等，预计金额不超过2,291.60万元。

2、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合林先生、陈灵巧女士为交易对手方，林富青先生为陈合林先生的妻弟，肖乐心先生在控股股东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均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

3、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2,291.60万元，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租赁或出租资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合林、陈文君和陈灵巧	租赁房屋	公允市价	1,491,020	414,172	1,412,887
	爱仕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含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汽零”））	租赁房屋	公允市价	4,887,250	1,252,715	4,639,053
	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公允市价	15,871,434	3,880,775	13,449,864
	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公允市价	110,000	31,774	86,587
	小计			22,359,703	5,579,436	19,588,39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爱仕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含爱仕达汽零）	销售商品	公允市价	100,000	38,197	32,672
	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公允市价	250,000	167,922	50,932
	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公允市价	10,000	/	10,601
	温岭市民间融资规范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公允市价	5,000	/	1,221

	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公允市价	30,000	6,763	15,353
	小计			395,000	212,882	110,778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公允市价	151,200	114,923	686,847
	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公允市价	10,000	/	81,200
	小计			161,200	114,923	768,047
总计				22,915,903	5,907,242	20,467,216

注：2026 年公司预计与爱仕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对预计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关联人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进行单独列示，对未达到上述标准的关联人进行合并列示。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2025 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实际控制人陈合林、陈文君、陈灵巧	租赁房屋	1,412,887	1,491,020	3.74%	-5.2%	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公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爱仕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含爱仕达汽零）	租赁房屋	4,639,053	4,509,774	12.29%	2.9%	
	上海爱仕达汽	租赁房屋	13,449,864	16,855,776	35.62%	-20.2%	

	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小计		19,501,804	22,856,570	51.65%	-14.7%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86,587	/	4.39%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爱仕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含爱仕达汽零）	销售商品	32,672	483,351	占比过小，可忽略不计	-82.7%	
	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932				
	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01	89,262		-88.1%	
	温岭市民间融资规范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21	12,711		-90.4%	
	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353	/		/	
	台州市众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20,415		/	
	小计		110,778	605,739		0.004%	-81.7%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86,847	814,498	0.038%	-15.7%	
	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200	1,000,000	0.004%	-91.9%	
	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170,741	/	/	
	小计		768,047	1,985,239	0.04%	-61.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 公司向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公司租赁的办公面积减少，导致租金总额比预计额度下降。 2. 其余差异较大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小额产品销售或采购的实际发生数小于预计数，不存在异常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无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实际控制人陈合林、陈文君、陈灵巧

陈合林、林菊香、陈文君、陈灵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本次租赁事项的交易对手方陈合林、陈文君、陈灵巧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经查询，陈合林、陈文君和陈灵巧均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陈灵巧

3、注册资本：12,8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温岭经济开发区产学研园区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

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高速精密重载轴承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搪瓷制品制造；搪瓷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竹制品制造；竹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爱仕达集团持有本公司36.89%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爱仕达集团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7、履约能力分析：爱仕达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8、截至目前，爱仕达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爱仕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陈灵巧

3、注册资本：10,064.7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外青松公路4508号

5、经营范围：汽车用铸锻毛坯件（主要包括气缸、缸盖）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爱仕达汽零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爱仕达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爱仕达汽零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7、履约能力分析：爱仕达汽零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8、截至目前，爱仕达汽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凌锴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锴电气”）

2、法定代表人：孙冰凌

3、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4508号4幢2层B区205室

5、经营范围：电气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工业机器人及配件、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从事智能化科技、信息科技、计算机软件科技、机电科技、机器人科技、自动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机电设备安装、维修，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陈合林担任其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凌锴电气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7、履约能力分析：凌锴电气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8、截至目前，凌锴电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温岭市民间融资规范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温岭市民间融资规范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岭民间融资”）

2、法定代表人：许彩萍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太平街道锦屏路369号

5、经营范围：民间资金需求信息登记与发布，组织民间资金供需双方的对接、借贷活动，对交易款项进行监管结算，提供鉴证、增信和法律咨询服，代理办理相关手续；发起设立和管理私募基金；开展自有资金的匹配借贷业务。

6、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灵巧担任其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温岭民间融资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7、履约能力分析：温岭民间融资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8、截至目前，温岭民间融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台州市众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台州市众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众智”）

2、法定代表人：陈文君

3、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太平街道人民东路1号702室（仅限办公用）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董事肖乐心担任其经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台州众智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7、履约能力分析：台州众智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8、截至目前，台州众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邱靖涛

3、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平湖市独山港镇兴港路1389号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保温容器制造；普通玻璃容器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品销售；金属制日用品制造；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箱包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陈合林担任其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嘉特保温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7、履约能力分析：嘉特保温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8、截至目前，嘉特保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且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收付款条件亦与公司其他业务往来公司一致，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关联交易的金额占公司业务规模的比例较低，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独立董事发表审议意见如下：

本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5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与公司有多年的合作经验，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且诚信状况良好，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其 2025 年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后表示肯定，因此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6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

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3. 业务规模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

				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	--	--	---

5.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组成员执业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立 信执业时 间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服 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刘亚芹	2011 年	2011 年	2011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邱俊杰	2019 年	2013 年	2019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胡超	2005 年	2015 年	2024 年	2025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亚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 年	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2025 年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5 年	烟台明远创意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杭州浙达精益机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5 年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邱俊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 年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5 年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胡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 年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 年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合计人民币 160 万元。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6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6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查阅了立信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并与立信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认为立信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

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时，立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7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6 年 05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黄河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金额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作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议案 3-5 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00—5：00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黄河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6-86199005

传真：0576-86199000

邮箱：IR@asd.com.cn

联系人：胥驰骋

（六）会议预计半天、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03”，投票简称为“爱仕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金额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8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将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基于谨慎原则，公司对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存货、应收款项、合同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进行评估和分析，并遵循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体情况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存货等，2025年度共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信用减值损失）47,693,852.07元，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98%。如下表所示：

类别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元）（转回以“-”号填列）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计提原因
应收账款	-8,567,079.93	3.95%	根据期末余额及其性质、单项或组合的分类按照公司坏账政策进
长期应收款	-42,917.57	0.02%	

其他应收款	802,748.03	0.37%	行计提。
应收票据	22,923.00	0.01%	
合同资产	110,311.27	0.05%	
存货	43,289,956.05	19.95%	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工程物资	2,247,863.94	1.04%	
商誉	9,830,047.28	4.53%	
合计	47,693,852.07	21.98%	

三、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减值准备计提说明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依据上述原则，公司 2025 年度确认应收账款减值准备-8,567,079.93 元，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42,917.57 元，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802,748.03 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0,311.27 元。

2、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公司存货依据其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计提减值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依据上述原则，2025 年度确认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43,289,956.05 元。

3、长期资产减值说明

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质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依据上述原则，公司 2025 年度确认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2,247,863.94 元。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上海松盛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依据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差异，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 9,830,047.28 元。

四、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47,693,852.07 元，影响 2025 年度利润，预计减少公司利润总额 47,693,852.07 元，预计减少所有

者权益 47,693,852.07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03

证券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6-019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及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了《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

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中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等颁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